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科員 蔡承瑾 電話: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: cc10046253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3008034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735100E 1130080343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30080343_ATTACH2.pdf \ 376735100E_1130080343_ATTACH3.pdf \ 376735100E_1130080343_ATTACH4.pdf \ 376735100E_1130080343_ATTACH5.pdf \

376735100E_1130080343_ATTACH6.pdf)

主旨: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為辦理113年國中教育會考命題研習會工作,請貴校鼓勵具教育熱忱之正式教師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300952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會辦理目的為網羅命題教師及提升教師之評量觀 念與命題技術。相關事項如下:
 - (一)研習對象:公、私立(含國立)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具教 育熱忱之正式教師。各科規定請詳閱附件之實施計畫。

(二)研習日期:

寫作測驗:113年10月17日(星期四)。

2、數學科:113年10月21日(星期一)。

3、自然科:113年10月23日(星期三)。

4、英文科:113年10月24日(星期四)。

教務處 113/08/23 08:38 1130006603 有附件





- 5、國文科:113年10月25日(星期五)。
- 6、社會科:113年11月1日(星期五)。
- (三)報名時間:113年9月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9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截止。
- (四)報名方式及錄取通知:依檢附之實施計畫所擬「報名方式」上網(網址:https://reurl.cc/3xWzgV),或手機掃描QR code報名。經報名錄取者,將於10月11日(星期五)前寄發書面或email通知,未接獲通知者,請勿逕自前往參加。
- 三、本局同意核予錄取教師公假出席,請貴校協助出席教師之 公假安排及課務排代事宜,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 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,由學校預算-用人費用-聘僱及兼 職人員薪資-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,倘有不足再由本局 辦理代課鐘點費預算不足補助作業,並請學校相關人員應 在不重複支用原則下支領經費;私立學校教師代課鐘點費 部分,請學校本權責辦理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,請逕洽各科承辦人:

- (一)寫作測驗:葉小姐,電話(02)7749-8499。
- (二)國文科:溫先生,電話(02)2368-6899分機303、(02) 7749-8320。
- (三)英語科及自然科: 周小姐,電話(02)7749-8319。
- (四)數學科:李先生,電話(02)7749-8322。
- (五)社會科:褚小姐,電話(02)7749-8321。
- 五、檢附各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









立高中職

副本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電2084/08/23文文





